

证券代码：688381

证券简称：帝奥微

公告编号：2026-034

江苏帝奥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帝奥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帝奥微”或“公司”）于2026年8月7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与公司同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并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董事选举情况

2026年8月7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鞠建宏先生、周健华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赵怡超、闫志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次股东会选举的两名非独立董事、两名独立董事与公司同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邓少民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以及公司于2026年8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

告编号：2026-032）。

（二）董事长选举情况

2026年8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鞠建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召集人选举情况

2026年8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召集人，具体情况如下：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董事赵怡超先生、闫志君先生、周健华女士组成，其中赵怡超先生为召集人；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董事闫志君先生、鞠建宏先生、赵怡超先生组成，其中闫志君先生为召集人；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赵怡超先生、闫志君先生、周健华女士组成，其中赵怡超先生为召集人；

4、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由鞠建宏先生、赵怡超先生、邓少民先生组成，其中鞠建宏先生为召集人。

其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中赵怡超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2026年8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鞠建宏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邓少民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成晓鸣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聘任王建波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缪寒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鞠建宏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

年7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邓少民先生的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其余人员的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且聘任财务总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董事会秘书王建波先生已经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且其任职资格已获上海证券交易所无异议通过。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因任期届满，周健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且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陈悦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副总经理，但仍在公司任职。

上述人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公司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鞠建宏先生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职务，系董事会基于对治理效率与战略连贯性的综合评估后审慎作出的决策，该安排有利于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在经营管理层得到穿透执行、降低内部沟通成本、提升整体运营效率、优化管理，该安排在当前阶段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鞠建宏先生在上一届兼任期间履职规范，其董事长与总经理职责在实际运行中权责清晰、衔接有序，重大事项严格提交董事会审议，日常经营则在《总

经理工作细则》规定范围内规范运作。经公司董事会核查，未发现其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及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公司高度重视治理结构的合规性，已在《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中明确了董事长和总经理的职权范畴，二者在各事项上均有明确的权限分层与审批流程差异，不存在职权边界模糊的情形；建立特定事项需由独立董事或各专门委员会事前审核的机制，规范经营决策程序；通过《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制度，严格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等违规行为。目前，公司已构建起权责清晰、运行规范、监督有效的治理制衡体系，确保鞠建宏先生在履行董事长及总经理职责时，能够严格遵守相关承诺与规定，保证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保持独立。

五、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电话：021-67285079

电子邮箱：stock@dioo.com

联系地址：上海市闵行区号景路 206 弄七宝万象中心 TC 东栋

公司已完成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及相关人员的聘任工作。公司对第二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帝奥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8 日

附件：

成晓鸣女士简历：

成晓鸣女士，197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公共关系本科学历。成晓鸣女士2000年1月至2004年5月任南通综艺合板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2004年6月至2011年11月任上海天润木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1年12月至今历任本公司财务总账会计、财务经理。2020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目前，成晓鸣女士间接持有公司350,000股股票，与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成晓鸣女士不存在《规范运作》第4.2.2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科创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一）成晓鸣女士不存在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二）成晓鸣女士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三）成晓鸣女士不存在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四）成晓鸣女士不存在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成晓鸣女士不存在《规范运作》第4.2.3条所列的情形：（一）成晓鸣女士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二）成晓鸣女士不存在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三）成晓鸣女士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四）成晓鸣女士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成晓鸣女士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王建波先生简历：

王建波先生，199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金融学硕士研究生学历。王建波先生2018年6月至2019年6月期间任职江苏金昇实业股

份有限公司，2019年7月至2021年2月期间任职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目前，王建波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王建波先生不存在《规范运作》第4.2.2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科创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一）王建波先生不存在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二）王建波先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三）王建波先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四）王建波先生不存在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王建波先生不存在《规范运作》第4.5.4条所列的不得担任科创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一）王建波先生不存在最近36个月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中国证监会采取3次以上行政监督管理措施的情形；（二）王建波先生不存在最近36个月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3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三）王建波先生不存在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

王建波先生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规则，具备与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相关的五年以上工作经验，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

缪寒女士简历：

缪寒女士，1997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硕士学位。2021年1月至2023年12月期间任职于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2024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法务。

截至目前，缪寒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的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根据《规范运作》第4.5.5条的规定，证券事务代表的任职条件参照第

4.5.3 条、第 4.5.4 条执行。经核查，缪寒女士的任职资格符合上述参照适用的相关要求，具体如下：

缪寒女士不存在《规范运作》第 4.2.2 条所列的情形：（一）缪寒女士不存在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二）缪寒女士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三）缪寒女士不存在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四）缪寒女士不存在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缪寒女士不存在《规范运作》第 4.5.4 条所列的情形：（一）缪寒女士不存在最近 36 个月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中国证监会采取 3 次以上行政监督管理措施的情形；（二）缪寒女士不存在最近 36 个月受到过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谴责或者 3 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三）缪寒女士不存在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

缪寒女士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规则，已取得法律职业资格证书并且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经验，具备履行证券事务代表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证券事务代表的任职资格。